

附件: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02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0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
第四节 薪酬管理	20
第五节 风险管理	21
第六节 关联交易情况	24
第七节 股东情况	25
第八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28
第九节 重大事项	29
签署页	31
审计报告	32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一、本行注册名称：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文简称：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英文名称：JINANHUAIYIN SRCB RURAL BANK）

二、本行法定代表人：付刚

三、本行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济南市槐荫区张庄路 263 号
邮政编码：250023

互联网网址：jinhy.srcbcz.com

四、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方式

年度报告披露的网站网址：jinhy.srcbcz.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及主要营业场所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王英丽

联系电话：0531-55706870

五、聘请的会计事务所名称及住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街道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 2 期 16 楼

邮政编码：200040

六、其他有关信息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批准日期：2012 年 5 月 4 日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S0037H237010001

本行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5 月 11 日

登记地点：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本行经济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本行注册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596552630H

本行下辖 2 家支行。

七、本行经营范围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总体经营情况

1、规模实力稳健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152169.58 万元，同比增加 11336.39 万元，增长 8.05%，其中客户贷款余额 63227.32 万元，同比增加 4587.30 万元，增长 7.82%，负债总额 145196.47 万元，同比增加 11354.54 万元，增长 8.48%，其中客户存款余额 140735.02 万元，同比增加 11807.01 万元，增长 9.16%。

2、盈利水平保持平稳

报告期末，本行实现净利润 81.85 万元，同比减少 81.95%。实现营业净收入 2233.71 万元，同比减少 6.24%，利息净收入 2287.60 万元，同比减少 4.16%。

3、资产质量保持稳健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技术，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1.39%，拨备覆盖率 232.98%，贷款拨备率 3.23%，符合监管要求。

4、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良好

		报告期	上年同期
资本净额（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971.52	6989.31
2	资本净额	7689.74	7569.61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3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8175.87	47004.00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418.12	4501.08
5	风险加权资产	62593.99	51505.08
资本充足率			
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4%	13.57%
7	资本充足率（%）	12.29%	14.70%
杠杆率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52167.99	140831.24
9	杠杆率（%）	4.58%	4.96%

(二) 财务报表分析

1、利润表分析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金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2233.71	2382.29	-148.58	-6.24%
其中：利息净收入	2287.60	2386.79	-99.19	-4.1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89	-40.60	-13.29	-32.73%
投资收益	0	36.09	-36.09	-100%
营业支出	2098.14	1790.46	307.68	17.18%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803.03	1766.71	36.32	2.06%
资产减值损失	281.67	8.72	272.95	3130.16%
营业利润	135.57	591.83	-456.26	-77.09%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2.96	-30.17	33.13	109.81%
利润总额	138.53	561.66	-423.13	-75.34%
减：所得税费用	56.68	108.13	-51.45	-47.58%
净利润	81.85	453.53	-371.68	-81.95%

(1) 净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息收入 2287.60 万元，同比减少 99.19 万元，减少 4.16%，其中利息收入 4989.50 万元，同比减少 170.80 万元，减少 3.31%，利息支出 2701.90 万元，同比减少 71.61 万元，减少 2.58%。

项目	平均余额	平均收益		平均余额	平均收益	
		利息收入/ 支出 率/成本 率 (%)	率/成本 率 (%)		利息收入/ 支出 率/成本 率 (%)	率/成本 率 (%)
资产	146501.39			135,913.5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490.31	123.21	0.33	34,338.04	148.72	1.62
存放同业款项	48112.83	1668.76	3.47	29,173.79	1,293.17	2.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60933.67	3197.53	5.25	61613.71	3588.29	5.71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54219.31	2780.59	5.13	54226.67	3060.53	5.64
公司贷款和垫款	6714.36	416.94	6.21	7387.04	527.76	7.14
投资	0	0	0	0	130.12	0
生息资产合计	145798.42	4989.50	3.42	134,801.67	5160.30	3.73
负债	139519.20			129108.47		
向中央银行借款款项	7.60	0	0	307.51	5.01	2.62
同业存放款项	0	0	0	0	0	0
吸收存款	134831.52	2701.90	2.00	124,368.12	2,768.50	2.14
计息负债合计	134839.00	2701.90	2.00	124,675.35	2,773.51	2.14
利息净收入	/	2337.20	/	/	2,386.79	/
净利差	/	/	1.56	/	/	1.76
净利息收益率	/	/	1.57	/	/	1.77

注：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该数据未经审计；

2、净利差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3、净利息收益率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年化计算。

(2) 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业务及管理费用 1803.03 万元，同比增长 36.32 万元，成本收入比 80.77%。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职工薪酬	1029.90	985.93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用	272.19	265.13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500.94	515.65
合计	1803.03	1766.71

(3)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81.67 万元，同比增幅 3130.16%。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1.90	-2.64
垫付诉讼费	4.07	-5.08
抵债资产	0	0
其他应收款	35.70	16.44
合计	281.67	8.72

(三) 负债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优化负债结构，夯实存款基础，拓宽优质负债来源，负债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为 145196.47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1354.54 万元，增长 8.48%。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吸收存款	140735.02	96.93	128928.01	96.33
同业负债	0	0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15.2	0.01
其他	4461.45	3.07	4898.72	3.66
负债总额	145196.47	100	133841.93	100

(1) 吸收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夯实客户基础，优化产品体系，丰富获客方式，提升客户粘性，落实存款利率监管要求，存款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本金为 140735.02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1807.01 万元，增长 9.16%。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存款	41838.81	29.73	43025.04	33.37
活期存款	38699.36	27.50	39450.81	30.60
定期存款	3140.20	2.23	3574.23	2.77
个人存款	98895.46	70.27	85687.22	66.46
活期存款	14105.12	10.02	9292.48	7.21
定期存款	84790.34	60.25	76394.74	59.25
存入保证金	0.75	0	215.75	0.17
其他	0	0	0	0
吸收存款本金	140735.02	100	128928.01	100
应计利息	3865.02	/	4095.61	/
吸收存款	144600.04	/	133023.62	/

(2) 负债质量分析

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建立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明确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具体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本行以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目标，根据经营战略导向、风险偏好、总体业务特征、市场外部

环境和监管要求等因素，围绕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六项要素，制定并执行负债质量管理的策略，确保负债业务开展满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经营实际。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负债质量管理。一是推动负债业务安全稳健发展，以客户为中心，通过精细化客户分层、多样化产品体系、全方位金融服务夯实客户基础，在动态平衡量价基础上推动存款规模稳定增长。二是持续提高主动管理能力，积极研判市场变化，优化调整负债结构，拓展市场化融资渠道，推动资产负债合理匹配，动态管理负债成本。

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占总负债比例为 96.93%，其中储蓄存款占各项存款比例 70.27%，较上年提升 3.81%。流动性比例 56.28%，高于监管要求，负债质量整体较高。

（三）利润分配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并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2、本行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

2023 年度，本行经审计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81.85 万元，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19 万元。

（2）提取一般准备。按本行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年末余额的

1.5%（不足比例的按实提取）提取一般准备 73.66 万元。

（3）经上述利润分配，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分配利润为 0.00 万元，按此金额的 0.0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万元。

（4）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对普通股按股本金 0.00%的比例进行现金分红，共计 0.00 万元。

二、业务开展

（一）主要业务发展指标、主要审慎监管指标

实现拨备前利润 420.2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138.53 万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33.09%；资产利润率为 0.06%，资本利润率为 1.17%，资本回报率为 1.64%。

负债总额 145196.47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354.54 万元，增幅 8.48%。各项存款余额为 140735.02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807.01 万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109.10%。其中，对公存款余额 41839.56 万元，比年初减少 1401.23 万元；储蓄存款余额 98895.46 万元，比年初增加 13208.24 万元。各项存款日均 127283.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0.37 万元。

（二）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各项贷款余额为 63227.32 万元，比年初增加 4587.3 万元，存贷比 44.93%，其中，农户贷款余额 47899.83 万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1727.47 万元，农户和小微贷款合计（剔除重复部分）占全部贷款比重达到 86.25%，累计发放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剔除重复部分）32722.14 万元，户数共计 478 户。当年未发放支农支小再贷款；户均贷款 44.18 万元，比年初下降 5.39 万元。不良贷款率为 1.39%，拨备覆盖率 232.98%。